

淄博市张店区统计局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文是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的要求，由张店区统计局编制的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
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概述及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省、市上级有关部门和区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各项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张店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定了相应的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负责具体工作。截至 2015 年底，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信息 23 条。根据 2015 年度工作实际情况，及时修改和完善了《张店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等一系列政策文件，进一步规范了公开程序和公开流程。完善了政府信息发布渠道。

二、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主动对外发布了社会关注的《2014 年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并积极回应社会各界的询问。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一是深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对常用数据由被动公开变主动公开。二是认真做好规划计划公开工作，及时公开统计规划

和年度重点工作，有步骤、有重点地公开社会关注的统计数据。三是继续加强统计行政执法信息公开，积极推进统计行政执法依据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进一步强化社会监督。

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单位采用了通过张店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和向张店区档案局提供文件公开查阅等形式对外公开信息。本单位对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2015 年度共向社会主动公开统计公报 1 篇，统计季报 3 篇。

五、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本单位 2015 年度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六、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本单位无收费情况。

七、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5 年，我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投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将定密工作程序与公文流转程序、信息发布程序相结合，防止保密审查与政府信息发布脱节。

九、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

本局所属事业单位所需公开的信息由局内统一管理、对外公开。2015 年通过网站对外主动公开所属事业单位信息 1 条。

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如何进一步提高重视程度、加强宣传培训力度、完善长效工作机制等方面存在不足。考虑从以下几方面作进一步改进：一是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大工作力度，创新工作方式；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同时加强保密审查工作，严格保密审查程序，正确把握公开与保密、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界限；三是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的职责，对各类信息做到及时清理和更新。强化监督检查，健全监督制约机制。

十一、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附表：张店区统计局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2016 年 1 月 31 日